

晴

Alone | 一稚
on the
Road 著

一路上，
成长总是和孤独相伴。
受伤时没有肩膀可以依靠，
可再寂寞，一转身，眼中还有辽阔的世界。
喜悦处也只有自己独自鼓掌。

今生最大的冒险，
是爱上一个自由的灵魂。

来世最美的期待，
是与更好的自己重逢在晴天。

晴

Alone | 一
on the 種
Road 著



当代世界出版社
THE CONTEMPORARY WORLD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晴 / 一稚著. —北京：当代世界出版社，2016.9
ISBN 978-7-5090-1132-4

I. ①晴… II. ①—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16）第206304号

书 名：晴

出版发行：当代世界出版社

地 址：北京市复兴路4号（100860）

网 址：<http://www.worldpress.org.cn>

编务电话：（010）83908456

发行电话：（010）83908409

（010）83908455

（010）83908377

（010）83908423（邮购）

（010）83908410（传真）

经 销：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：北京天宇万达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：880毫米×1230毫米 1/32

印 张：7.5

字 数：160千字

版 次：2016年10月第1版

印 次：2016年10月第1次

书 号：ISBN 978-7-5090-1132-4

定 价：32.00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，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。

版权所有，翻印必究；未经许可，不得转载！



目 录

尾声 缘 恋 遇 引子

227 147 99 3 1

引子

八月，重庆。

火辣辣的日头烘烤着早已滚烫的地面，烧化了云彩，撕碎了风。天地间稠乎乎的空气，赫赫炎炎，在这盆地上空扭曲着人世间一切热烈焦灼的欲望，蠢蠢欲动。

钢筋水泥的森林，熙熙攘攘，唯独这郊僻巷子，空空荡荡。除了辛晴和劫匪，再没人知道这里正发生着什么。

劫匪看似和辛晴一般大的年纪，上半身赤裸，汗如雨下，手里紧握一个米黄色女士双肩包。

辛晴汗流浃背，气喘吁吁。

“你把……把拨片还给我……其他东西我都不要！”

劫匪不说话，只是直勾勾地盯着辛晴被晒红的脸。

“我只要那个拨片……三角形的、弹吉他用的拨片！”辛晴担心他没听懂，“那东西不值钱，但对我来说意义特殊！你把拨片拿出来给我，包里的钱和其他东西全都归你！”

劫匪依旧不语，目光开始向下移动。

“求你了！”辛晴着急要回旧物，丝毫没有意识到劫匪突然变得肮脏的目光。

他看向她白净的脖子，看向她随着呼吸一沉一浮的胸脯，被汗浸透的白色衬衣，暴露着弹性和曲线。他咽口唾液，喉结做起可耻的运动。

辛晴心里一惊。

劫匪一把将背包扔在身后，辛晴转身欲逃。还未跑出两步，便突然被一双强有力的手从背后死死抱住。

辛晴挣扎着、喊叫着，却被劫匪捂住了口鼻。她惊恐地瞪大眼睛，望着巷口，渴望看到人影、听到脚步声。

身后被紧紧顶住。

在绝望与恐惧中，颤抖的身体突然变得瘫软，她再也做不出任何反抗……

遇

—

京城的初冬，天高云淡。

正是最易感知温暖却又不会被笨重的大衣裹得难以呼吸的时节。雾霾被风吹散了的沁蓝天空，浸染着午后阳光柔和的颜色。这是辛晴来到这座城市的第四天。

没有地图便没有约束。有的只是一台单反相机，陪伴自己走过去一座又一座城市。大学毕业后不停奔波的一年多时光，倒是没能给辛晴带来多少沧桑——看多了冷暖辛酸的双目依然澄澈，从不掺假的笑容仍旧真诚，就连自己最不善于隐藏的喜怒哀乐，也还是会随着每时每刻的心情变化赤裸裸地暴露在脸上。

面对此时眼前这条街，辛晴目光里分明写着一丝期待。

自己走过的每一座城市，似乎都会有些烟火气息浓厚的街道，在以一种已落入俗套的方式诠释着什么是接地气的同时，也会在某个不起眼的角落释放出与众不同的一面。这一面，总是静静地待在那里，不急不躁，静候有缘人。

一切美好事物，都值得被记录。

路牌锈迹斑驳，颇有段历史的模样。辛晴大步向前走去。沿途一步一景，一如其他所有接地气的街道。

很多时候，只是偶然一瞥，内心最柔软的地方便被轻轻触动。当她的目光锁在路边一面绘了卡通鼹鼠的绿色旗子上时，手中相机竟似感受到这不经意间的触动一般，镜头上扬，将这一瞬收进回忆

的画卷中。

她带着些许好奇走近鼴鼠旗。

鼴书。

木牌记下了时光的痕迹，也承载着这两个轻描淡写的文字，连同那只捧书阅读的小鼴鼠一起，安静地悬挂在落地窗一角。

窗前，几株盆栽摆放整齐，携着不败的绿意，迎向初冬略带微寒的阳光。一块镶了木框的黑板立在木地板上，绘着一只小鼴鼠。这小家伙手捧暖暖的咖啡，笑眯眯凝望着辛晴。粉笔书写的“今日供应”，向来往行人讲述着窗内世界的一面，朴实自然、清新雅致。

“又是隐藏在不起眼角落中的美好。”辛晴审视着相机屏上的画面，正琢磨通过减小曝光补偿来改善第一张照片细节缺失的问题，却忽地发现，画面里，木框装饰的落地窗后，有一个身影。

辛晴抬起头，走近一步，微微眯起双眼，望向落地窗后的空间。

原木方桌边，坐着一位男子，身着灰呢大衣，看似二十七八岁的年纪。背头干净利落，一条黑色围巾随意搭在肩上。棱角分明的脸庞，冷峻中藏着一股让人难以言喻的温暖。鼻梁俊俏笔挺、透着些许傲骨，下颌虽尖却线条柔和，毫不犀利。男子面前，放着一杯咖啡和一本摊开的书。他闭着双眼，好像在轻嗅咖啡袅袅而升的香气，又似乎是在思考着什么——辛晴所目及的一切，沉稳而安静，一如此刻午后平和的气氛。

相机再次被举起。

只是这一次，镜头里的主角变成了落地窗后的那个身影。

二

朋友们都称他为“大叔”。这并非是由于“三”字打头的年纪——实际上，刚刚而立的他，眉眼中不经意间露出的笑仍带着些许稚嫩。

大叔曾用五年洋洋洒洒的青春，与曾是自己生命里最为重要的人一起，跑遍了世界上每一个角落。曾经——一个所有人都能轻而易举说出口的词语，如今在大叔心里，却始终是解不开的情结。

曾经在周庄双桥上送出的那朵玫瑰，曾经在圣淘沙岛伴着涛声相拥入眠的夜晚，曾经在蓝山桉树林里互相模仿考拉时没心没肺的大笑，曾经在里约热内卢狂欢节上十指紧扣学跳的桑巴……

一切皆已沦为曾经。

如今，大叔遗失了四处奔波的勇气，怀着一颗渴望安定的心，在这座城市里经营着一家工作室。每个周五，大叔都会独自来到这家不起眼的旧书店，待在角落里，或捧起虽陈旧却被精心修护过的旧书阅读，或对着店主人端来的暖心咖啡发呆，一坐，便是整个下午。

鼹书。

大叔爱极了这个名字。他常常将自己自嘲为一只活在回忆中的鼹鼠，在记忆的土壤里一遍遍挖掘着曾经的故事。一年前，一次偶然邂逅，大叔发现了这个充满回忆味道的旧书店。他相信缘分，也最擅长用细腻心思感受每一件旧物背后的故事。于是，大叔爱上了这坐落在嘈杂街边的平和世界。

正值初冬时节，依旧是一个普普通通的周五，大叔坐在木框装

饰的落地窗旁，捧着一本旧诗集安静阅读。手边咖啡袅袅而升的香气，混着旧书独有的味道，舞在午后柔和的阳光中，氤氲出一种似曾相识却又触不可及的美好，正如记忆里那张面庞，熟悉却遥远。

诗，最适合用来回忆。

大叔轻轻闭上双眼，思绪回到两年前的初冬。同是一个周五温暖的午后，同是在这样一条生活气息浓厚的街上，大叔眼睁睁地看着自己送出的玫瑰，被毫无情面地抛弃在路边落叶堆里。

“又是一年，初冬来了。”大叔深深叹口气，睁开眼，望向窗外。
一台相机，正对着自己。

大叔扭过头的一瞬，辛晴按下了快门。

“哎呀！”如同一个做了坏事被老师抓到的小孩子一般，辛晴慌忙把相机从眼前拿开，满脸尴尬。

大叔望着窗外这陌生的姑娘。黑色毛呢贝雷帽，深酒红毛呢大衣，脚蹬一双马丁靴。姑娘瘦瘦小小，被包裹得严严实实，只望去一眼便觉得温暖。脸庞小巧精致，一双大眼睛无比清澈。这对深潭里，盛满一尘不染的目光。

又看看她手中的相机，大叔突然明白了什么，大度一笑。他冲姑娘招招手，示意没关系。辛晴一时慌乱，竟忘记“礼貌”二字，迅速跑离大叔视线。大叔迷茫，以为自己吓到了她。

目光虽已重回手中的诗集，可思绪却依然徘徊在窗外。不知为何，在这个捧着沉重大单反偷拍自己的姑娘慌乱逃跑的一刻，那瘦小却灵动的身影竟深深留在他的脑海中。或许，是姑娘手中的相机

触动了他记忆深处最为敏感的按钮。

明天，她还会路过这里吗？

这手足无措的“逃跑”意味着什么？辛晴自己也毫无主意，只是离开旧书店后，便再无继续探寻未知街道的心情。回旅社的路上，脑海中全是落地窗后那静心于阅读与沉思的身影。

“他一定是个有故事的人。”辛晴相信第六感。

她喜欢与有故事的人打交道。

回到旅社，辛晴取消了第二天的行程。当周六清晨第一缕阳光照进屋内，她立刻爬起，将行李箱里全部衣服一股脑倒在床上，站在镜子前，一件一件换好，直到找到最令自己满意的搭配——这挑剔的程度，可与她平时起床后身边有什么就穿什么的风格大不一样。

一切收拾妥当，辛晴拿起相机，出了门。

依旧是天高云淡的一天，空气沁凉一如昨日。毫不费力地找到那家不止一次出现在昨夜梦中的旧书店，辛晴深呼吸，推门走了进去。

“您好！”一位优雅的女生迎上来。除此之外，别无他人。

她来得太早了。

在落地窗旁坐下，辛晴终于能够细细打量这家小小的店铺。店内每一个木制书架上，都摆满了被精心打理过的旧书；墙上一幅幅装裱精致的画作、墙角那张草绿色皮制沙发，还有架子上各种稀奇古怪的小物件，无不诉说着藏书最大的特色。时光的痕迹，在这不足二十平米的空间里、在屋内每一件朴旧家具上，被完美地保存下

来，只等有缘人到来。

很快，店主端来一杯亲手熬制的奶茶。

“昨天下午有一位坐在这个位置的先生，我想问一下他看的是什么书。”辛晴接过奶茶，问道。

“您是说大叔吗？”

“他叫大叔？”

“对啊，店里的老朋友了。”店主笑道，“每周五都会在这个位置坐上整个下午。偶尔也会拿来一些自己环游世界时淘到的旧物，摆在店里。昨天他读的是仓央嘉措的诗集。您稍等。”

店主从一旁木制书架上取出书来递给辛晴，继而回到柜台后继续用酒精小心翼翼地擦拭一本新入店的旧书。辛晴捧着这本虽略显陈旧却不掩精致的诗集，只觉与大叔越来越近。

时光在字里行间酝酿出融入墨香的记忆。四周开始安静，店门却突然被推开。

“大叔怎么来了！”店主愉快又略带吃惊的声音让辛晴浑身打了一个激灵，“真是破天荒的第一次。不是只有每周五才会来吗？”

“嗯。”大叔没有多说什么，扭头发现昨日的姑娘，正坐在自己常坐的位置，嘴角不由微微上扬。

辛晴没敢抬头，只是用余光瞄着大叔走向书架，取出一本书，径直朝自己走来。

“你好。我可以在这里坐下吗？”

这充满磁性的声音，一个字一个字敲进辛晴心里。她抬起头，望向那张微笑的脸庞，轻轻点头。

大叔拉开木椅，坐在辛晴对面。

两人就这么面对面静静地坐着，没有陌生人初见时的客套话，也没人提起昨日下午尴尬的偷拍与逃跑，只是各自读着手中的书，却又都连一个字也没读进心里去——原来彼此之间的沉默，竟也能如此默契。

许久，辛晴合上诗集，掏出一张早就买好的火车票，看着上面的目的地，陷入沉思。

“要离开吗？”大叔敏锐地捕捉到荡漾在她双眸中的那抹晶莹，便也合上手中的书。

“嗯。”

“去哪里？”

“下一座城市。”辛晴抬起头，微微一笑。

窗外，天空蔚蓝，阳光刚好，一切的一切都如此恰如其分。

大叔突然想，如若时光能停留在今天，那该多好。

三

大叔是个爱山的人。

山里阴晴不定的天，像极了七年前刚刚大学毕业时的自己。

那年夏天，还是毛头小伙的大叔，在苏州周庄双桥上，鼓起勇气，向心仪的姑娘送出了手中的玫瑰。于是，姑娘成为大叔生命中唯一的她。入冬之时，两个不畏未知的灵魂，不顾家里人反对，开始了一场足迹遍布全世界的私奔。

他爱山，她爱海。

他写文字，她拍胶片。

他带着她和她送的钢笔，在唐古拉山口写诗，在阿尔卑斯山下作词；她带着他送的相机和胶片，在维多利亚港拍夜色，在斯旺西海滩等海浪。

斯旺西小城金色的夕阳余晖，见证了大叔这辈子第一次郑重其事的誓言。大叔发誓，要用自己写出的文字为她换来一辈子拍不完的胶片。她笑着提醒道：“旅行经费所剩无几了。”

大叔不以为然。被爱冲昏了头脑的人儿，自信竟也开始无边无际地膨胀起来。他带着她重回国内，继续着两个人的旅行。只是在每一座城市里，都留下了大叔打工的身影，和她带着相机独自外出的足迹。

两个人的旅行，终究变为一个人的负担。

曾经不畏未知的灵魂，勉强支撑到第五个冬季，大叔带着她来到初冬的京城。站在午后暖暖的阳光下，他送给她第二支玫瑰：“旅行五周年快乐。”她却告诉他，自己听从了家人的建议，决定选择另一个有着安稳收入的人。

玫瑰被丢弃在路边落叶堆中，大叔跌落进记忆的黑洞里。

故事没有画上最后一个句号，便永远不会有知道最终的结局。谁也不曾料到，曾经两个人出双入对，会沦为如今一个人形单影只。

大叔留在这座城市，在朋友的帮助下，开了自己的文字工作室。当繁忙的工作填满了一整个春夏秋冬后，生活终于渐渐步入正轨。

工作虽充实了生活，却终究无法填补内心的空洞。朋友告诉大叔，找个安静的地方疗伤，好过借用灯红酒绿填补寂寞。

于是，大叔想起曾经那个爱山的自己。毕竟有些爱，谁也无法夺走。大叔仍旧是一个爱山的人。每一个爱山人心里，都有一座无可比拟的山。大叔也曾有着自己最爱的那座山，因为那里，留有与她最美的记忆。可如今，他却只想躲进山里，在一方静谧之中，整理思绪，冷静思考。年少时无所顾忌的疯狂，终于幻化作与自我心灵对话的渴望。朋友说，找个合适的山房静修吧，那里最不缺的便是清静的氛围。

于是，夏末秋初之时，大叔驾车去了龙泉峪。

山里的秋天，总是来得更早一些。群山环绕之中，几座小木屋清晰可见，瞬间勾起大叔对往昔的回忆。一年未入山，再次被山里熟悉的清冷包围时，大叔有些恍惚。恍惚地办了入住手续，恍惚地来到位于最高点的木屋，恍惚地推开房门走向露台，恍惚地呆坐在藤椅上。

远山依稀可见，层层叠叠，空气中弥漫着泥土的气息和今夏最后的蝉鸣。天空刚刚还湛蓝明净，此时却已布上了浓厚的云。

伴着第一滴雨落下，回忆汹涌而至。

每个人，都有自己的临界点。有时候，只是到了一个合适的地方，遇见一场倾盆大雨，极限便被突破。

大叔哭了。

这场雨，下得彻彻底底。

住在山里的一晚，那被雨水冲刷得干干净净的一晚，大叔一年来第一次睡得格外安稳。雨过天晴，心亦晴。从此，每个月末，大叔都会来到这静观山房，带着崭新的心情，或独自坐在木屋露台望山赏叶，或在主厅品茗交友。

心境淡了，才能重拾再次去爱的勇气。

如今，正值十月末的傍晚，大叔静静坐在露台上，回忆着那场在旧书店的相遇，和那抱着单反相机的瘦小身影——这身影，竟与记忆中陪伴了自己五年的她，如此相似。时隔两年之久，再次心动，大叔迷茫了。消失许久的勇气已在那个周五被唤回，可这勇气，到底是源于对革新起点的期待，还是出于对过去回忆的怀恋？

夕阳渐沉，带着杂乱无章的思绪，隐退而去。仿佛只是一阵恍惚的空当儿，夜幕已上，繁星乍现。山里的夜格外黑，星格外亮。冷冽的夜风挟裹着来自远方草叶的问候，拥抱住星空下的人。时钟一刻不停地向前走，夜愈深，心愈静。而独处时被点缀了星光的黑暗，总会酝酿出最适合思考的情绪。

或许，过去每一个心动的时刻，只是因为在对方身上看到了另一个自我。人啊，爱上的，终究还是自己。

一夜无眠，思绪渐渐回归平静。次日离开时，大叔被山房主人告知，山房即将进入为期半年的静修期。大叔微笑，祝福它静修愉快的同时，也知道，自己的疗伤，已画上句号。